

# 沈阳大学 2024 年建筑工程学院 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实施细则

依据教育部有关文件及《沈阳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要求，特制定沈阳大学 2024 年建筑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实施细则：

## 一、组织结构分工

### 1、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工作。

具体分工及职责如下：

组长：在学校招考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根据国家 and 省有关文件精神及学校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制定具体复试实施细则；统筹考虑学院实际情况，负责建筑工程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领导和统筹管理。

副组长：负责学院复试期间的各项具体组织管理及协调工作；对专业复试小组成员进行政策、业务、纪律等方面培训。

成员：负责确定评判规则 and 标准，负责各复试工作小组复试过程中的具体复试工作的组织安排，负责招生复试过程中场地、设备、网络调试、后勤保障等工作。

## 2、研究生招生工作督查组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督查组，全面监督学院复试及录取工作。

具体分工及职责如下：

对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进行全过程监督。根据考生申请，对学院有关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进行调查、处理并给予答复，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 3、专业复试小组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专业复试小组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组织各学科专业的复试工作。

专业复试小组成员由研究生导师或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每个复试小组成员不少于5人，并设组长1人，配备1名助理。在复试前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随机选派经验丰富，业务水平高，公平公正的人员组成。学院将根据参加复试的人数情况成立若干专业复试小组。

主要职责如下：

组长：应对复试的各个环节负责，并开展对专业复试小组成员进行政策、业务、纪律等方面的相关培训。

复试小组成员：按复试工作方案及学校相关要求开展工作，严格遵守复试工作纪律，负责专业测试及面试的实施工作。

助理：负责做好评分记录及考生作答情况记录，进行全程录音录像，对复试记录材料进行整理归档。

## 二、招生计划

招生计划以上级主管部门下达后，官网通知为准。

## 三、复试内容、形式及要求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测试和综合面试，均通过网络远程复试平台进行。每名考生的复试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20 分钟。网络远程复试设备要求及复试流程查看《沈阳大学 2024 年研究生复试指南》。备用平台拟采用腾讯会议平台。

(一)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土木工程 081400、建筑学 081300):

### 1、专业测试

专业测试内容为复试笔试科目内容，满分 100 分。土木工程、建筑学均为远程在线口头测试。各专业复试专业课参考书目详见《沈阳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 2、综合面试

各专业综合面试内容包括：专业能力（满分 100 分）、外语听说能力（满分 50 分）以及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其中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不计入考生总成绩。

### 3、同等学力加试

同等学力考生须加试两门专业课，加试科目见《沈阳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加试科目考核时长为每门课不少于 20 分钟，满分各 100 分。加试科目考试通过网络远程平台进行。

## （二）专业型学位硕士（土木水利 085900）：

### 1、专业测试

专业测试内容为复试笔试科目内容，满分 100 分。采用远程在线口头测试。复试专业课参考书目详见《沈阳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 2、综合面试

综合面试内容包括：专业能力（满分 100 分）、外语听说能力（满分 50 分）以及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其中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不计入考生总成绩。

### 3、同等学力加试

同等学力考生须加试两门专业课，加试科目见《沈阳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加试科目考核时长为每门课不少于 20 分钟，满分各 100 分。加试科目考试通过网络远程平台进行。

## 四、复试时间

各专业第一志愿考生复试时间及调剂时间详见官网通知。

## 五、复试流程

### （一）学术型学位硕士专业（土木工程 081400、建筑学

081300) :

流 程	内 容	时 间	使用线上平台	评审用工作室
第一步	资格审查	详见官网	审查用邮箱: 765193995@qq.com  联系方式: 13898878809	建工楼 301 室
第二步	专业测试、 综合面试	详见官网	学信网 备用平台: 腾讯会议	建工楼
联系电话: 13898878809  联系邮箱: 765193995@qq.com				

(二) 专业型学位硕士专业 (土木水利 085900) :

流 程	内 容	时 间	使用线上平台	评审用工作室
第一步	资格审查	详见官网	审查用邮箱: <a href="mailto:765193995@qq.com">765193995@qq.com</a>  联系方式: 13898878809	建工楼 301 室
第二步	专业测试、 综合面试	详见官网	学信网 备用平台: 腾讯会议	建工楼
联系电话: 13898878809  审查用邮箱: <a href="mailto:765193995@qq.com">765193995@qq.com</a>				

## 六、三随机制度落实

根据教育部文件要求，学院将结合实际工作需要，按照《沈阳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的复试要求，建立双识别、三随机、四比对工作机制。

双识别：“人脸识别”、“人证识别”；

三随机：“随机选定考生次序”、“随机确定导师组组成人员”、“随机抽取复试试题”；

四比对：综合比对考生与“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中信息。

## 七、应急预案

学院按照学校相关要求，制定应急预案。

1、学院成立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院党委书记、院长

副组长：分管研究生工作副院长

成 员：学院领导班子其他成员、院办相关工作人员

2、学院对参与复试相关工作人员进行管理、培训，严格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复试工作，确保公平、公正。

3、构建网络异常应对机制，如有考生发生网络异常中断考试，可重新连线，视情况由复试小组组长与复试小组成员商议后，决定考生是否需重新抽题作答。

4、扩大复试题库建设，根据专业复试人数，确定复试题库套数，稳妥应对突发情况。

5、学院安排专人负责，加大复试期间舆情监测力度，按学校舆情报告与处置制度，及时处置网络舆情风险。

## 八、调剂实施细则

1、第一志愿报考专业(领域、方向)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1) 土木工程：接收报考专业为 0814 土木工程、0859 土木水利、0801 力学考生；

(2) 土木水利：接收报考专业为 0859 土木水利、0814 土木工程、0801 力学考生；

(3) 建筑学：接收报考专业为 0813 建筑学、0833 城乡规划学、0851 建筑、0853 城乡规划、0862 风景园林，要求初试考试科目第四门专业课代码应为 5 开头考生。

2、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领域、方向)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

3、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及调剂专业(领域、方向)相应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4、沈阳大学调剂政策中规定的其它条件及要求。

## 九、咨询方式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081400	土木工程	高老师: 13898878809 李老师: 13644024039
081300	建筑学	
085900	土木水利	

## 十、接收资料审查方式及材料

复试考生应按《沈阳大学 2024 年研究生复试指南》或《沈阳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中资格审查材料清单要求提交审查材料。

请复试考生将资格审查材料发送至邮箱：  
765193995@qq.com。

以下享受加分照顾政策的考生，须在提交审查资料前向我院提出申请并提供材料，如考生无法提供材料而导致的无法加分，由考生自行承担责任。

### （一）享受加分照顾政策的考生

1、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退役大学生士兵达到报考条件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报考（含调剂）“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2、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服务期满、考核称职以上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其中报考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初试总分加15分。

3、加分项目不累计，同时满足两项以上加分条件的考生按最高项加分。

## （二）享受加分照顾政策考生提供材料

1、大学生村官需提供：村任职合同书、考核登记表、村官期满转到其他单位的相关证明。

2、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需提供：个人申请书、汉语教师志愿者资格证、汉语教师自愿者任期证明、考核等荣誉证书。

3、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退役大学生提供：服役部队签发的《入伍批准书》材料必须清晰有水印、退出现役证所有页（包括封面及封底）、退出现役登记表。

## 十一、复试成绩计算办法及录取原则

学术型学位硕士专业：土木工程 081400、建筑学 081300；

专业型学位硕士专业：土木水利 085900；  
均适用以下复试成绩计算方法及录取原则。

### （一）复试成绩计算办法

1、考生总成绩的计算实行累计量化的办法，总成绩=初试成绩(折合成百分制)×70%+复试成绩(折合成百分制)×30%，总成绩相同情况下按初试外语小分排序，外语分数一致时，以第一门专业课分数从高到低排序。

2、复试成绩组成：复试成绩=专业测试成绩(100分)+综合面试成绩(专业能力测试成绩100分+外语能力测试成绩50分)

### （二）录取原则

1、根据考生报考专业、报考学习方式，按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确定录取名单。

2、第一志愿考生优先录取。

3、出现如下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

（1）复试成绩不合格者。即复试总成绩低于60%，专业测试成绩低于60%，专业能力测试成绩低于60%，外语能力测试成绩低于60%，满足以上中的任意一项视为复试成绩不合格。

（2）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的任一门成绩低于60%者。

（3）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

## 十二、其它

1、系统测试

(1) 系统测试时间：详见官网通知。

(2) 系统测试网址：学信网。

(3) 系统测试流程如下：

**学信网：**登陆系统后，按系统提示操作。进入候考区后，按照工作人员安排，逐次进入面试间，同工作人员测试音频、视频效果，熟悉系统操作功能及复试流程。测试无异常的考生，复试期间原则上须继续使用测试期间的设备、环境、网络，测试异常的须及时查找原因并解决。

**腾讯会议：**根据考前发布的会议号提前进入会议室，此处需要两台设备，各进入一个会议室，打开视频；一台设备置于考生正前方，考生上半身及答题设备需进入摄录范围；另一台设备置于考生侧后方 45° 方向，考生答题设备及视线范围需进入摄录范围。

## 2、新生入学后复查办法

入学后 3 个月内，学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中发现学生存在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情形的，确定为复查不合格，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学校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举报电话：13644024039

十三、沈阳大学建筑工程学院对本细则具有最终解释权。

沈阳大学建筑工程学院

2024年3月20日